##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12 年 1 月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:112年1月17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

地點:本局第1諮詢室

主席:高寶華 紀錄:陳德正

出席人員:

局本部:陳惠琪 江明志(公出,陳惠琪代) 高俊儀

王妙鶯 陳明鈴 葉思延

陳伯端 陳昆鴻 蔡惠雅

藍己秀 薛竹婷(公假, 吳思齊代) 黃筑鈺

洪福記 楊倍瑜 龍思宗

蔡明宏 謝昇宏 朱美嬌

馬朝友 黄金剛 黄安心

詹曉慧 魏麗惠(公出,蔡惠雅代) 吳思齊

蔡惠鈞

勞動檢查處:梁蒼淇、施貞夙

就業服務處:何洪丞、洪三凱

勞動力重建運用處:劉家鴻、黃毓銘

職能發展學院:張秉洋

# 壹、確認112年1月第2次局務會議紀錄

# 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# 貳、局務會議裁(指)示事項執行情形(共11案)

項目	列管日期/列管事項(單位)	本次會議指示內容	執行等級
1111201	111/12/27 【前市長列管案#13745】勞動	持續辦理。	С
	局職能發展學院辦理「原機工		
	大樓及學員宿舍改建工程」,		
	2022-05-31 開工。(職能發展		
	學院)		
1111202	111/09/08	本案同意解除列管。	A
	【前市長列管案#14667】		
	【20220905-市政總質詢-林亮		
	君議員】公立幼兒園教保員勞		
	動權益,針對教保員因無法挪		
	移(調配)休息時間或親師溝		
	通時間所超出之工作時數,請		
	市府依目前設置規範與實際配		
	置情況下,研擬勞務報酬或其		
	餘補償方式。(教育局,列管1		
	個月)。(勞動基準科)		
1111203	111/12/27	本案同意解除列管。	A
	請各單位將一年內重大政策及		
	辦理重大活動(含勞權基金及		
	性平認證)作為政策對外說明。		
	(秘書室)		
1111204	111/12/27	持續辦理。	C
	有關市政會議後研考會將分辨		
	市長議員政見列管事項,請各		
	單位收到分辨通知後積極辨		
	理。		
	(秘書室)		

1111205	111/12/27 有關今日市政會議提出議員選 舉政見時,提出中高齡就業議 題,請就服處預作準備。(就業 服務處)	持續辦理。	С
1111206	111/12/27 有關職院與衛生局、教育局及 社會局合作照服員訓練班期, 請職院協助。(職能發展學院)	持續辦理。	С
1111208	111/12/27 請勞基科於112年1月17日之 前將「居家工作勞動條件保障 準則」草案送局長室簽核。 (勞動基準科)	持續辦理。	С
1120101	112/01/03 【20221220 市長室會議紀錄】 請勞動局針對居家辦公應如何 進行勞動檢查,先收集違法案 例,再做統整列管 3 個月。(勞 動基準科)	持續辦理	С
1120102	112/01/10 【112年1月第2次局務會議】 有關議員服務請託案件表格, 下次會議請於表格內強化顯示 多位議員關心同一案件部分, 另請各單位務必對於民眾需求 能及時回應。(府會聯絡人)	持續辦理	С
1120103	112/01/10 【112年1月第2次局務會議】 請安排於近日舉行新聞聯繫相 關會議。(新聞聯絡人)	務必於年節前辦理完竣。	С

### 1120104 | 112/01/10

【112年1月第2次局務會議】 請就服處持續安排年節臨工受 訪,增加年節期間本局新聞露 出頻率。(就業服務處)

請本局各單位及所屬 機關比照辦理,並請 新聞聯絡人排定受訪 時程。

 $\mathbf{C}$ 

## 參、重點事項報告

一、府會聯絡人:為112年1月府會聯絡業務辦理情形一案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對議員垂詢事項作說明時應比照新聞稿寫作,需淺顯易懂。

二、新聞聯絡人:為112年1月份新聞聯絡業務辦理情形一案,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:為爭取時效,年節期間備稿經局長及副局長審閱於聯繫群

組表示同意後,即可進行發稿程序。

三、勞動檢查處: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,報請公鑒。

#### 主席裁示:

- 1. 有關路平專案可先規畫相關工程單位教育座談。
- 2. 請職安科派員參加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作為精進策略研討會。
- 四、職能發展學院:有關本院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,報請公鑒。 主席裁示: 洽悉。
- 五、本局列管案件執行情形。

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六、專門委員提醒:112年培育青少年勞動意識教案競賽是否應列入局局長 上任一年內重大政策及辦理重大活動。

主席裁示:可增列該項競賽。

## 七、主任秘書提醒:

- (一)各項採購不應以同仁自行墊支經費為原則。
- (二)務必強化新進同仁公文品質,並注意例稿改寫後語意是否通順。
- (三)1月19日下班前請同仁務必注意辦公空間電源確實關閉。

主席裁示:請全體同仁把握年節前整理辦公空間。

## 八、陳副局長提醒:

(一)請各單位務必強化公文品質。

- (二)公文內應避免相同詞語重複出現。
- (三)本局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年節期間應排定每日1篇新聞稿。 主席裁示: 洽悉。

### 主席綜合裁示:

- (一)市政顧問推薦為各方人士注意焦點,請各單位遇到議員垂詢或外部顧客 詢問時,請務必提及本府遴選要點及本局推薦原則。
- (二)群組內局長投放訊息後,請務必讀取回應,並請秘書室清查未加入主管 群組人員,並使其加入。
- (三)有關本府政風處預計會辦本局事項,請政風室收到來文後分辦相關單位。
- (四)請人事室向各單位宣導彈性上班時間,俾利燈會期間分流上班,緩解本府行政大樓周遭交通壅塞情形。
- (五)重申新進正式同仁務必由主管向局長及分管業務副局長進行介紹。
- (六)本局及所屬機關編制人員數量較多,雖難以辦理全體參加之活動,仍請 各單位主管發揮知人善任能力,促進友善職場。
- (七)請就服處研擬就業博覽會名稱調整,須凸顯本局就博會實習活動。
- (八)本局共識營議題請勿先行發布。
- (九)請重建處安排市長關懷弱勢勞工之旅,並配合庇護工場促銷。
- (十)新任龍思宗秘書昨天已到本局履新,龍秘書對於新聞媒體及民意代表均 相當熟悉,將負責新聞聯絡事宜,並於議會開議後協助府會聯絡事項。

肆、臨時動議:無

伍、散會:上午11時35分。